



现将《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版)修订工作指导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版)修订工作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工作。

- 附件: 1. 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版)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2. 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版)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内蒙古自治区团校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

2020年1月2日

## 附件 1

# 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版) 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的意见》(教师〔2018〕13号),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进一步深化我院本科教学改革,推动我院内涵建设,现对新一轮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如下:

### 一、指导思想

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等文件精神,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各专业认证标准、行业标准及课程标准等为依据,全面审视各专业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专业培养方案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发展需求的默契度;深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优化课程设置,改革教学内容,突出专业性、鼓励多样性,强化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促进学生的德、智、体、美、

劳全面发展具有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 二、原则要求

（一）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是对该专业类所有专业教学质量的最低基本要求，即底线标准。本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基本要求是保障合格。

（二）师范类专业对标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

依据国家教育法规和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对标于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定位在师范类专业教学质量“上水平”。

（三）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本科阶段是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阶段。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以培育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培养目标，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不断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把立德树人内化到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设置等方面；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

（四）符合学院办学定位

结合学院办学定位、专业基础及办学条件，科学确定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促进学生知

识、能力和素质协调发展。

#### （五）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和模式

以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不断提升教学改革的质量内涵。探索分层分类培养，着力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提高学生自主选择空间；逐步完善校企合作、国际合作等人才培养机制，结合专业特色、优势和学生个性化需求，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平衡教师课堂讲授、指导学生研讨等学时，引导学生开展自主学习。改革课程考核方式，加强教学过程考核，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要求，探索多样化、合理化、可操作性强的考核方式。探索实施部分公共课成绩单并行制、外语分类教学并行制、全学期实习并行制等教学改革试点工作。实现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有效融合与互补。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创新思维，有效支撑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达成。

#### （六）“削枝强干”，强化专业核心课程的地位和作用

基于支撑培养目标、本专业毕业要求和专业能力的“产出导向”，加强专业核心课程体系建设，优化形成衔接紧密的课程设置，合理规划课程开设顺序，做好先修课程要求。整合更新课程教学内容，增加课程思政元素，避免课程内容简单重复、错位交叉，将学科前沿知识、最新科研成果引入课堂、引进教材。积极利用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把优质教学资源引入教学内容。

#### （七）“扩容提质”，增设通识选修和专业选修课程

学院开设八大模块通识选修课，鼓励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色开设定向通识课；各专业要开足专业选修课程，确保开设的专业选修课程学分数不少于学生应选修课程学分数的 1.5 倍，赋予学生更多的学习自主权和提供更大的选择空间，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

#### （八）协同育人，提升创新创业教育成效

深化产教融合，建立与用人单位合作更加紧密的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与行业企业、地方政府合作，协同修订培养目标、制定培养方案。注重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思维和能力，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开发引入企业和实务课程，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推动教学紧密结合生产实际和技术进步。

#### （九）健全合作共赢、开放共享的实践育人机制

充分利用校内外实践教学资源，优化实践教学内容，鼓励学院开设具有学科专业特色的创新创业课程（实践）。

#### （十）加强教师职业素养课程建设

师范类专业要优化教师教育课程结构，注重教育教学理论与教学实践的有机结合，切实提高师范生从事教师职业的能力和素养。

#### （十一）突出团青特色教育

各专业结合实际合理开设团青特色课程，培养讲政治、端品行、重能力的先进青年。

### 三、修订重点

按照师范类专业认证的指导思想、核心理念、必要

标准和具体要求，从专业定位与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出发，在研判我校 2015 版、2017 版人才培养方案的基础上，通过向专业教师、在校生、毕业生及用人单位的调研，充分吸收多方意见，以国家、自治区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支撑作用以及课程体系、学分及实践要求为重点，开展本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

#### 四、课程结构及学分要求

课程学分及占总学分比例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相应要求。

##### （一）课程结构

必修课程，包括公共必修、专业必修、实践教学；  
占总学分比例 $\leq 70\%$

选修课程，包括通识选修、专业选修；占总学分比例 $\geq 30\%$

具体参见附 1《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课程结构表》

##### （二）学分要求

###### 1. 总学分与总学时规定

各专业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相应要求。

###### 2. 学分计算方法

（1）专业理论课程 1 学分对应  $18 \pm 2$  课时；

（2）独立开设实践（实验）课  $36 \pm 4$  学时 1 学分，  
课内实验学时等同理论课时计入学分。

（3）集中实践教学环节 1 学分对应 3-4 周，1 周折

合 40 学时（各专业也可根据专业实际情况制定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学时换算标准）。

3. 师范类专业教育实践（含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总周数应不少于 18 周。各系部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本专业教育实践实施方案，明确各实践环节内容、具体安排。

4. 非师范类专业（含实训、实验教学、专业见习、专业实习、专业研习、毕业论文、设计）集中 1 学分对应 3-4 周，1 周折合 40 学时（各专业也可根据专业实际情况制定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学时换算标准）；各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确定各专业实践的名称、学时、实习时间等具体内容。

**附：**1.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本科专业课程结构表

2. 师范专业教师教育课程设置表

3. 师范专业通识教育课程开设方案

4.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附 1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本科专业课程结构表

类别		课程/模块	学分	修读学期	备注
通识教育 (52-66 学分)	公共必修 48 学分	思想政治理论	18	1-8	必修
		外 语 I II III IV	6	1-4	必修 (试行成绩单并行制)
		大学体育 I II III IV	4	1-4	必修
		大学计算机基础 I II	4	1-2	必修 大学计算机基础 (二) 分类上
		军事训练技能	2	1	必修
		军事理论	2	1	必修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 指导 I	1	1	必修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 指导 II	1	5	必修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2	必修
		入学教育	0	1	必修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2	36	必修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1	30	必修
		劳动教育	2	30	必修
		大学生安全教育	1	30	必修
	通识选修 16 学分	师德素养	16	1-8	选修 各专业在课程设计中, 须面向本专业在八大模块中 开设不少于 16 学分的课程 其中学生须在标*的模块中必须选修; 共青团特色与思 想政治教育 (除个别专业) 1 学分; 创新创业与成 长成才 1 学分; 美育与艺术素养修 2 学分; 师范类 本科生须在教师教育中选够 3 学分;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蒙古族文化鉴赏			
		*团青特色与思想政治教育			
		国学经典与文化遗产			
		外国文学鉴赏			
*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					
*美育与艺术素养					
*教师教育					
专业教育 课程	专业必修	专业必修课	要求 符合 《国	1-8	必修 (每个专业开设 1 学分新生研讨课) 各专业可根据《国标》灵活设置专业教育课程分类

类别		课程/模块	学分	修读学期	备注
(33-100 学分)			标》		
	专业选修	专业选修课		1-8	选修
教师教育 课程 (14 学分)		教师教育必修课	11	1-6	必修
		教师教育选修课	3	1-6	选修
实践教学 体系 (14-17 学分)	基础实践	军事技能训练	2	1	必修
		劳动教育	2	1-6	必修不计入周学时平均值, 根据实际情况保证总学时。
	专业实践 (非师范 类填写)	实验教学		1-8	各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确定各专业实践的名称、学时、实习时间等具体内容。
		专业见习	1		
		专业实习			
		专业研习	1		
		毕业论文、设计	3	7-8	
	教育实践 (师范专业 填)	实验教学		1-8	按专业必修课开设
		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1	5	必修
		书写技能	1	1-6	必修
		教育见习	1		必修 各系部应根据实际情况, 制定本专业教育实践实施方案, 明确各实践环节内容、学期等具体安排
		教育实习	3		
		教育研习	1		
			毕业论文	3	7-8
	综合创新 实践	第二课堂	5	1-8	学院结合专业实际, 制定认定细则

注:

1. 本表中的各课程模块学分范围是按总学分 130-180 学分核算, 各专业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本指导意见确定课程模块实际学分要求。

2. 以上课程结构表包含师范类和非师范类专业。其中师范类专业填写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体系中的基础实践, 教育实践, 综合创新实践。非师范类专业填写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体系中的基础实践, 专业实践, 综合创新实践。

## 附 2

###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师范专业教师教育课程设置表

课程模块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性质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修读学期
教师教育必修课程 (11 学分)		教育心理学	2	必修	30	6	3
		教育学	3	必修	45	9	4
		教师口语(汉、蒙)	2	必修			1
		学科教学设计	2	必修			
		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2	必修			
教师教育选修课程 (3 学分)		心理健康教育	2	选修	16	16	1 或 2
		中外教育简史	2	选修	36		3
		心理学概论	2	选修	32	4	2
		课程与教学论	2	选修	30	6	5
		学科课堂教学理论与实践	1	选修			
		学科实验教学研究	2	选修			
		综合实践活动	1	选修			1-8
教育实践 (7 学分)		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1	必修			
		书写技能	1	必修			1-6
		教育见习	1	必修	18 周		
		教育实习	3	必修			
		教育研习	1	必修			
合计		教师教育课程 14 学分，实践环节 7 学分					

注：

1. 课程代码空白一栏由系部编排。(与 2017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一致的课程沿用原代码)。
2. 以上课程设置表以内蒙古师范大学为依据, 我院可根据自身实际进行调整。

## 附 3

# 各专业（含师范）通识教育课程开设方案

## 一、公共必修课开设

共开设以下公共必修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军事理论、外语 I II III IV、大学体育 I II III IV、大学计算机基础 I II、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 I II、入学教育、军事训练技能、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 二、外语、计算机基础课程开设

外语、大学计算机基础 I II、计算机应用基础试行成绩单并行制，由开课单位与教务处协商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 三、相关专业免（选）修课程

（一）外语专业专科生免修大学英语 I II，本科生免修外语 I II III IV。

（二）信息工程系本科专业免修大学计算机基础 I II；专科专业免修计算机应用基础。

（三）思想政治教育专业不开思想品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课程；专业必修课开设写作相关课程的专业不开应文写作；艺术类专业根据专业情况可不开设共青团理论与实务课程。

（四）空中乘务专业、民航安全技术管理专业的就

业指导课程内容在专业相关课程中完成，单独不开设就业指导课程。

(五) 教育学类专业如在专业课中开设教师教育课程，则不在教师教育课程模块中重复修读。

#### 四、通识选修课开设方案

(一) 全院开设八个模块通识选修课，包括：师德素养（基础教育负责设置）、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社工、管理负责设置）、蒙古族文化鉴赏（蒙汉双语系负责设置）、团青特色与思想政治教育（马团部负责设置）、国学经典与文化传承（汉文负责设置）、外国文学鉴赏（外语系负责设置）、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招生就业处负责设置）、美育与艺术素养（艺术系、旅游管理系负责设置）；教师教育（基础教育负责设置；可参考附2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师范专业教师教育课程设置表教师教育选修课程）

(二) 各专业在课程设置中，须面向本专业在九个模块中开设不少于16学分的课程。

#### 四、通识教育课程开设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代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设学期及周学时							
				共计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期14周	第二学期18周	第三学期18周	第四学期18周	第五学期18周	第六学期18周	第七学期18周	第八学期18周
公共必修	1499991106	形势与政策	2	48	48	0	2	2	2	2	2	2	2	2
	149999110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40	8	4							
	1499991107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60	52	8		4						
	14999911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8	42	6		4						

	1499991109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	100	84	16				6				
	1499991105	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	2	32	32	0		2						
	1199991101	军事理论	2	36	36	0	4							
	0599991103	外语 I	1.5	40	32	8	4							
	0599991104	外语 II	1.5	52	42	10		4						
	0599991105	外语 III	1.5	52	42	10			4					
	0599991106	外语 IV	1.5	40	32	8				4				
	0499991102	大学计算机基础 I	2.5	52	16	36	4							
	0499991103	大学计算机基础 II	1.5	36	14	22		4						
	1399991103	大学体育 I	1	28	8	20	4							
	1399991104	大学体育 II	1	32	8	24		4						
	1399991105	大学体育 III	1	32	8	24			4					
	1399991106	大学体育 IV	1	32	8	24				4				
	1099991110	大学生职业生涯与就业创业指导 I	1	20	12	8	4							
	1099991111	大学生职业生涯与就业创业指导 II	1	16	12	4				4				
	1199991110	军事训练技能	3周	112	0	112								
	1499991101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1	30					2					
	0798991509	心理健康教育	2	36	36	0	4							
	1199991109	入学教育	0	16	16	0	2							
	1099991157	大学生生活创新创业教育	2	36	18	18			4					
	1199991109	劳动教育	2	30	10	20	不计入周学时平均值，根据实际情况保证总学时。							
		大学生安全教育	1	30	30	0	1-5 学期；不计入周学时平均值，根据实际情况保证总学时。							
<b>通识选修</b>		九大模块	学生需至少选修 16 学分											

## 附 4

#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各专业本科人才培养 方案模板\*\*\*专业（含师范）培养方案（字体仿宋小二 加粗）

（专业代码）（仿宋小三加粗）

### 一、专业简介（宋体五号加粗）

应包含专业历史沿革、学科支撑、专业基本信息（师资、毕业生等）、专业特色及取得的荣誉等内容，字数不超过500字。

### 二、培养目标（指标点分解）

（一）**培养目标**：总的表述（宋体五号）须包含基本素养、服务面向、服务领域、职业特征和人才定位以及毕业后5年发展预期等内容。

#### （二）**目标内涵**：培养目标分项表述

（具体可参照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最新要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或专业认证与评估相关要求）。

1. \*\*\*\*。

2. \*\*\*\*。

3. \*\*\*\*。

.....

### 三、毕业要求（指标点分解）

（一）**专业毕业要求**：通过专业学习，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质。

1. \*\*\*\*。

2. \*\*\*\*。

3. \*\*\*\*。

.....

（各专业的毕业要求可参照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最新要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师范类要符合师范专业认证标准第二级的要求，体现“一践行三学会”，指标要涵盖八项分解要点：师德规范、教育情怀、学科素养、教学能力、班级指导、综合育人、学会反思、沟通合作。）

（二）**专业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支撑的矩阵图（用√在表中相应位置标注）**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
专业毕业要求 1					
专业毕业要求 2					
专业毕业要求 3					
专业毕业要求 4					

专业毕业要求 5					
专业毕业要求 6					
专业毕业要求 7					
.....					

### (三) 专业毕业要求及其指标点 (示例)

专业毕业要求 (结合学科专业)	专业毕业要求指标点 (结合学科专业)
1.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以立德树人为己任。能够遵守中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具有依法执教的意识, 立志成为“四有好老师”【师德规范】	1.1 积极树立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 1.2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以立德树人为己任。遵守中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具有依法执教意识, 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
2. 理解教师职业意义, 热爱中学教育事业, 具备积极正确的从教情感、态度与价值观, 情系学生、全面育人, 做学生成长的引路人。【教育情怀】	2.1 对教师职业的热爱与责任感, 具有从教意愿, 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 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 2.2 具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 尊重学生人格, 富有爱心、责任心、事业心, 工作细心、耐心, 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
.....	.....

## 四、培养规格

(一) 学制: 4 年, 学生可在 3—6 年完成学业。

(二) 最低学分: 毕业最低学分 XX 学分, 其中必修 XX 学分; 选修 XX 学分。

(三) 符合《内蒙古师范大学学士学位评定工作细则》要求, 授予 学位。

## 五、课程设置

### (一) 核心课程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并与本专业实际相结合, 突出自身特色, 列出开设的专业核心课程。

### (二) 课程体系对专业毕业要求支撑的矩阵图

(以关联度标识, 课程与某个毕业要求的关联度可根据该课程对相应毕业要求的支撑强度来定性估计, H: 表示关联度高; M 表示关联度中; L 表示关联度低)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毕业要求												
			师德规范		教育情怀		学科素养	教学能力	班级指导	综合育人	学会反思	交流合作			
			1-1	1-2	2-1	2-2									
通识教育课程	公共必修	思想政治理论													
		外语													
		大学体育													
		大学计算机													
		入学教育													
		军事理论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I													
		大学生生活创新创业教育													
		军事技能训练													
		劳动教育													
		大学生安全教育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心理健康教育														
	通识选修	师德素养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蒙古族文化鉴赏													
		团青培育													
		国学经典与文化遗产													
外国文学鉴赏															
*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															
*美育与艺术素养															
	*教师教育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必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														
教师教育	教师教育必修课程														

育 课 程	教师教育 选修课程									
实 践 教 学 体 系	基础实践	军事技能训练								
		劳动教育								
	教育实践 (师范专业必填)	某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书写技能								
		教育见习								
		教育实习								
		教育研习								
		毕业论文(设计)								
	(非师范类填写必填)	实验教学								
		专业见习								
		专业实习								
		专业研习								
		毕业论文、设计								
综合创新实践	第二课堂									

注：以上课程结构表包含师范类和非师范类专业。其中师范类专业填写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体系中的基础实践，教育实践，综合创新实践。非师范类专业填写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体系中的基础实践，专业实践，综合创新实践。

#### 六、各类课程结构比例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学分	小计(占总学分比例%)		
通识教育课程	思想政治理论	必修			
	外 语 I II III IV				
	军事理论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大学体育 I II III IV				
	大学计算机基础 I II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军事技能训练				
	入学教育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大学生安全教育			
	劳动教育			
	*师德素养	选修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蒙古族文化鉴赏			
	*团青培育			
	国学经典与文化遗产			
	外国文学鉴赏			
	*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			
	*美育与艺术素养			
	*教师教育			
专业教育课程	学科必修课程			必修
	专业选修课程	选修		
教师教育课程	教师教育必修课程	必修		
	教师教育选修课程	选修		
基础实践	军事训练、生产劳动	必修		
教育实践（师范填写）	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书写技能			
	教育见习			
	教育实习			
	教育研习			
	毕业论文(设计)			
	专业实践（非师范填写）		实验教学	
专业见习				
专业实习				
专业研习				
毕业论文、设计				
综合创新实践	第二课堂			
合计				

- 注：1. 该专业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 %；  
2. 该专业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 %；  
3. 该专业实验实践学分占总学分 %；  
4. 该专业选修课程学分占总学分 %；  
5. 该专业集中实践教学环节1学分对应周，1周折合学时；  
6. 该专业《国标》中若有其他课程比例具体要求，应明确列出该专业达到的比例。

### 七、周学时分配表

学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周学时								

\*各专业需合理安排各学期周学时，避免课程安排过于集中。

八、教学计划表（标题宋体5号，加粗，表格中填充内容宋体小五号，不加粗）

课程类别	课程代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学 时			开设学期及周学时										
				共 计	讲 授	实 践、实 验	第 一 学 期 14 周	第 二 学 期 18 周	第 三 学 期 18 周	第 四 学 期 18 周	第 五 学 期 18 周	第 六 学 期 1 8 周	第 七 学 期 1 8 周	第 八 学 期 1 8 周			
通 识 教 育	公 共 必 修 课	课程名称															
		总计	开设公共必修课 门，总计 学分， 学时，其中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 学时														
	通 识 选 修 课	总计	开设八个通识选修课模块，学生需至少选修 16 学分														
专 业 教 育	专 业 必 修 课																
		总计	开设学科必修课 门，总计 学分， 学时，其中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 学时														
	专 业 选 修 课	总计	开设专业选修课 门，总计 学分， 学时，其中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 学时														
教 师 教 育	教 师 教 育 必 修 课																
		总计	开设教师教育必修课 门，总计 学分， 学时，其中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 学时														
	教 师 教 育 选 修 课	总计	开设教师教育选修课 门，总计 学分， 学时，其中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 学时														

课程类别	课程代号	课程名称	学 分	学 时			开设学期及周学时								
				共 计	讲 授	实 践、实验	第一 学期 14 周	第二 学期 18 周	第三 学期 18 周	第四 学期 18 周	第五 学期 18 周	第六 学期 1 8 周	第七 学期 1 8 周	第八 学期 1 8 周	
实践教学体系	基础实践	军事技能训练													
		劳动教育													
	教育实践	某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教育见习													
		教育实习													
		教育研习													
	师范专业填)	毕业论文(设计)													
	专业实践	实验教学													
		专业见习													
		专业实习													
		专业研习													
	非师范专业填)	毕业论文、设计													
	综合创新实践	第二课堂	5	见方案											
	总 计			总计 学分, 周											

### 九、说明

(一) 执行者： 级学生开始执行。

(二) 研制者：本次修订研制人才培养方案的主要参与人员：

学科专家：

专业教师：

行业人士：

学生代表：

## 附件 2

# 内蒙古自治区团校(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9 版) 修订工作指导意见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是培养人才和组织教学的主要依据。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和培养质量，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结合学校实际，学院决定启动 2019 版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具体指导意见如下：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突出我院应用特色、团青特色特点，全面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培养复合应用型人才。

### 二、基本原则

（一）进一步明确各专业定位和培养目标。各专业要根据学院总体定位和培养目标，结合本专业自身特点，因地制宜地制定好差异化、个性化的专业培养目标，培

养规格与课程体系必须支撑培养目标。

（二）坚持育人为本，促进全面发展。应体现以学生为中心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培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处理好公共基础课程教学与专业课程教学、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注重实践教学，促进学生德育为先、德才兼备、全面发展。

（三）坚持标准引领、促进特色发展。以国家教学标准为基础遵循，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强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科学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合理开设团青特色课程。各专业结合实际情况突出“团青特色”，培养讲政治、端品行、重能力、长于表达、善于协调，具有朝气蓬勃精神状态和中华民族人文素质的“双能型”人才与先进青年。

（四）规范课程设置。全面梳理课程体系，科学合理设置各专业各课程模块及学分要求，构建层次分明、比例协调的课程体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

（五）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促进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

（六）强化实践教学，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提升实践能力，突出应用性，注重产学结合。

### **三、主要内容及要求**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当体现专业教学标准规定的各要素和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要求，包括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实施保障、

毕业要求等内容，并附教学进程安排表等。根据《高等职业院校专业教学标准》，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办学特色和专业实际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 （一）学制

专科学制：3年，学生可在2-5年完成学业。

### （二）课程体系及学分要求

1. 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文件，合理安排学时。每学年安排40周教学活动。总学时数不低于2500，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1/4。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当不少于10%。公共选修课必修够5-7学分。一般以16—18学时计为1个学分。

2. 专业理论课程1学分对应18±2课时，实践（实验）课1学分对应36±4学时；教师教育课程1学分对应18课时；集中实践教学环节1学分对应3-4周，1周折合40学时（各专业也可根据专业实际情况制定本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学时换算标准）。

3. 各专业课程体系（见附件1）、总学分和实践教学学分须符合《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的要求。

### （三）实践教学要求

1. 师范类专业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见加强实践教学。

2. 非师范类强化实践环节。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50%以上。要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强化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一般

为6个月（根据专业特点进行调研），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

（四）各师范类专业根据《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的意见》（教师[2011]6号）要求，结合专业特点，按照《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开设教师教育类课程，学生所修教师教育类课程学分不低于国家教育部要求。

#### **四、工作要求**

（一）各项目负责人按照《指导意见》相关要求，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修订工作，于2020年5月15日之前务必交到教务处421室。学院将对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最后审核评定工作。

（二）拟定于2020年6月对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评审工作；

- 附：**
1.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业课程结构表
  2.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科生培养方案模板
  3. 各专业（含师范）通识教育课程开设方案

##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业课程结构表

类别	课程名称(模块)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通识教育 (44-46) 学分	通识必修 (39) 学分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72	1、2、3	1-汉文系、社工系、旅游管理与服务系(旅游管理专业)、管理系、信息工程系(文秘速录) 2-蒙汉双语系、基础教育系、外语系
		应用写作	2	42	1、2	1-旅游管理与服务系、蒙汉双语系 2-汉文系、外语系、基础教育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社工系
		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	1	32	1.2	1-汉文系、社工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 2-旅游管理与服务系、蒙汉双语系、基础教育系、外语系
		形势与政策	1	32	1-4	1-汉文系、社工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 2-旅游管理与服务系、蒙汉双语系、基础教育系、外语系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4	3	各系
		思想品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1	各系
		体育 I	1	32	1	各系(理论占24学时,实践占72学时)
		体育 II	1	32	2	
		体育 III	1	32	3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I	1	20	1	1-汉文系、外语系、基础教育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社工系 2-旅游管理与服务系、蒙汉双语系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II	1	16	5	各系
		大学英语 I	2	40	1	各系
		大学英语 II	2	68	2	各系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	各系
		第二课堂	5	5周	见方案	各系
		入学教育	0	16	1	
		军事理论	2	36	1	各系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2	36	1、2	1-汉文系、外语系、基础教育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社工系 2-旅游管理与服务系、蒙汉双语系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1	30	2	2-汉文系、外语系、基础教育系、管理系、信息工程系、社工系、旅游管理与服务系相关专业蒙汉双语

类别	课程名称(模块)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专业教育课程	劳动教育	2	30	1-5		
	大学生安全教育	1	30	1-5		
	通识选修 (5-7) 学分 (师范类专业根据专业特点设置通识选修课)	师德素养	各系		1-8	美育与艺术素养2学分为必选。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蒙古族文化鉴赏				
		团青特色与思想政治教育(模块7)				
		外学经典与文化传承				
		人文素养				
		*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				
*美育与艺术素养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必修	专业核心课程		1-8		
		学科基础课		1-8		
	专业选修	专业必选		1-8		
		专业任选		1-8		
实践教学体系	基础实践	军事技能训练	2	2-3周 112学时	1	必修
		第二课堂	5	5周	1-8	
	专业实践(非师范类填写)	实验教学				
		专业见习(跟岗)				
		专业实习(定岗)				
		毕业论文、设计				
	教育实践(师范专业填)	实验教学				
		学科教学技能训练				
		书写技能				
		教育见习				
		教育实习				
		毕业论文				

## 附 2

### 内蒙古师范大学青年政治学院专科生培养方案模板

**\*\*\*专业培养方案** (字体仿宋小二加粗)

## **(专业代码) (仿宋小三加粗)**

**一、专业名称 (宋体五号加粗)**

**二、专业代码**

**三、入学要求**

**四、修业年限**

**五、毕业要求**

**六、职业面向**

**七、培养目标：**总的表述 (宋体五号) 须包含基本素养、服务面向、服务领域、职业特征和人才定位以及毕业后 5 年发展预期等内容。

**八、人才培养规格**

(一) 素质

(二) 知识

(三) 能力

.....

九、教学进程安排表（标题宋体8号，加粗，表格中填充内容宋体8号，不加粗）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开课部门
				课程类型(A/B/C)	是否理实一体		总计	理论	实践		1 学期	2 学期	3 学期	4 学期	5 学期	6 学期		
											20	20	20	20	20	20		
											14	18	18	18	18	18		
公共基础课	1	1499991102	思想品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B	√	3	48	40	8	1							马团部	
	2	149999110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B	√	4	64	54	10	3							马团部	
	3	1499991104	形势与政策	A		1	32	32	0	1-5	√	√	√	√	√		马团部	
	4	1499991105	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	A		1	32	32	0	1、2							马团部	
	5	1499991101	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A		1	30	30	0	2							马团部	
	6		大学生安全教育	A		1	30	30	0	1-5	√	√	√	√	√		各系	
	7	1199991101	军事理论	A		2	36	36	0	1							学生处	
	8	1199991110	军事技能训练	B	√	2	112	0	112	1							学生处	
	9	0101011302	应用写作	B	√	2	42	20	22	1、2							汉语言文学系	
	10	0599991104	大学英语 I	B	√	2	40	32	8	1							外语系	
	11	0599991105	大学英语 II	B	√	2	68	54	14	2							外语系	
	12	0499991101	计算机应用基础	B	√	2	72	20	52	1-3							信息工程系	
	13	1399991101	体育 I	B	√	1	32	8	24	1							基础教育系	
	14	1399991102	体育 II	B	√	1	32	8	24	2							基础教育系	
	15	1399991107	体育 III	B	√	1	32	8	24	3							基础教育系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 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开课部门
				课程类型 (A/B/C)	是否理实 一体		总计	理论	实践		1 学期	2 学期	3 学期	4 学期	5 学期	6 学期		
											20	20	20	20	20	20		
											14	18	18	18	18	18		
公共选修课	16		劳动教育	B	√	2	30	10	20	1-5							各系	
	17	0798991509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		2	36	36	0	1							基础教育系	
	18	1099991110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I	B	√	1	20	12	8	1							招生与就业处	
	19	1099991111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 II	B	√	1	16	12	4	5							招生与就业处	
	20	1099991157	大学创新创业教育	B	√	2	36	18	18	1、3							教务处	
	21	1199991107	第二课堂	C		5	5W			方案							各系、团委	
	22	1199991109	入学教育	A		0	16	16	0	1	1W						教务处	
	小计																	
	1																	
	2																	
	3																	
	4																	
	5																	
...	...	.....																
小计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 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开课部门
				课程类型 (A/B/C)	是否理实 一体		总计	理论	实践		1 学期	2 学期	3 学期	4 学期	5 学期	6 学期		
											20	20	20	20	20	20		
											14	18	18	18	18	18		
公共基础课累计、占总学时比例						19	362	296	66		3.43	2.53	2.53	0.00	0.00	0.00	25%	
专业(技能)课	专业必修课		1															
			2															
			3															
			3															
			2															
			...															
	小计																	
	专业选修课		1															
			2															
			...															
	小计																	
专业(技能)课累计、占总学时比例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 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开课部门	
				课程类型 (A/B/C)	是否理实 一体		总计	理论	实践		1 学期	2 学期	3 学期	4 学期	5 学期	6 学期			
											20	20	20	20	20	20			
											14	18	18	18	18	18			
实践教学体系	基础实践		1																
			2																
	专业实践		3																
			4																
			小计																
	专业实践		1																
			2																
			3																
			4																
			5																
			...																
			小计																
			实践教学课累计、占总学时比例																
			考试										1W	1W	1W	1W	1W		
		毕业鉴定														2W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教学课时			开设学期	教学进程(学期、教学活动周数 课堂教学周数、平均周学时)						课程考核	开课部门
				课程类型 (A/B/C)	是否理实 一体		总计	理论	实践		1 学期	2 学期	3 学期	4 学期	5 学期	6 学期		
											20	20	20	20	20	20		
											14	18	18	18	18	18		
平均周学时																		
学分总计、学时总计																		
选修课程：学分总计、学时总计、占总学时比例																		
实践性教学：学时总计、占总学时比例																		

- 注：1. 课程类型:A 类(纯理论课)/B 类((理论+实践)课)/C 类(纯实践课)。  
2. W 表示 C 类课程、军事技能与训练、劳动安全教育、考试、毕业鉴定等的周数。  
3. √表示不计入周学时平均值，根据实际情况保证总学时，通常为讲座类课程。

## 十、核心课程简介

## 十一、实施保障

### 附 3

## 各专业（含师范）通识教育课程开设方案

### 一、公共必修课开设

共开设以下公共必修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军事理论、外语、大学体育、计算机应用基础、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 I II、入学教育、军事训练技能、共青团理论与实务。

### 二、外语、计算机基础课程开设

外语、计算机应用基础试行成绩单并行制，由开课单位与教务处协商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 三、相关专业免（选）修课程

（一）外语专业专科生免修大学英语 I II。

（二）信息工程系专科专业免修计算机应用基础。

（三）思想政治教育专业不开思想品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课程；专业必修课开设写作相关课程的专业不开应文写作；艺术类专业根据专业情况可不开设共青团理论与实务课程。

（四）空中乘务专业、民航安全技术管理专业的就业指导课程内容在专业相关课程中完成，单独不开设就业指导课程。

（五）教育学类专业如在专业课中开设教师教育课

程，则不在教师教育课程模块中重复修读。

#### 四、通识选修课开设方案

（一）全院开设八个模块通识选修课，包括：师德师风素养（基础教育负责设置）、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社工、管理负责设置）、蒙古族文化鉴赏（蒙汉双语系负责设置）、团青培育（马团部负责设置）、国学经典与文化遗产（汉文负责设置）、外国文学鉴赏（外语系负责设置）、创新创业与成长成才（招生就业处负责设置）、美育与艺术素养（艺术系、旅游管理系负责设置）；

（二）各专业在课程设置中，须面向本专业在八个模块中开设不少于 5-7 学分的课程；

（三）学生应选修不低于 5-7 学分的通识选修课。